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12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2日向深交所中小板业务专区提交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4），目前正处于审核中。公司的回购方案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3个月内。上述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75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51%，其中最高成交价为8.99元/股，最低成交价8.89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6,706,4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